##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原定任期至2026年2月1日届满,因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 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 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事项情况公告如 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 议案》《关于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职工代表董事一名,任期三年。 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将通过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的方式选举产生。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并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 六届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红琴女士、项剑勇先生、 张维鑫先生、张勇先生、魏先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 历详见附件 1);同意提名何亚南女士、郭超先生、杨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2),其中何亚南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及独立性。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郭超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独立董事 资格证书,杨峰先生已参加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 料,何亚南女士已承诺将尽快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培训。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二、其他说明

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信息。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审核通过。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会选举出新的董事之前,原任董事仍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职责。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红琴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1月生,汉族,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贵航集团新安机械厂军品设计员;历任上海新安电磁阀厂技术员、开发科科长、质保科科长,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质量总监、管理者代表,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总监、总裁办主任、董事,广东康德莱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上海共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康德莱制管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瑛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陈红琴女士通过上海共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以及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授予股份共计 165,665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 证券交易所惩戒。

项剑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4月生,汉族,本科学历。1998年就职于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市场营销部总经理,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上海康德莱国际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上海共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上海康德莱国际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项剑勇先生通过温州海尔斯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共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共计 2,366,49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维鑫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2月生,汉族,本科学历。曾任上海赛尔富医械塑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副总经理,上海美华医疗器具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市场营销副总经

理、总经理,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共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瑛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上海共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康德莱制管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德莱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张维鑫先生通过温州海尔斯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共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共计3,549,123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9月生,汉族,研究生学历。1995年起就职于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康德莱"),历任浙江康德莱生产部经理、物流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温州海尔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浙江康德莱董事、总经理,温州康德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温州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公健知识产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张勇先生通过温州海尔斯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以及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授予股份共计 1,206,984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魏先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9月生,汉族,本科学历。历任长沙市三九医药有限公司主管,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心经理,深圳市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集团运营中心总监兼分公司总经理,广东益建集团有限公司商品中心总监兼分公司总经理,宁波海曙海王星辰中医诊所有限公司经理,深圳可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海王星辰健康药房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湖南可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可孚听力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湖南翔

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湖南可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长沙倍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喜曼拿医疗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魏先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何亚南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8月生,满族。管理学(会计)博士,会计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分所审计师,上海外国语大学国际金融贸易学院会计系讲师;现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会计学院审计系副教授。先后获得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教学成果奖二等奖,上海外国语大学"财务与会计专业国际化人才培育暨资本市场和公司治理国际研讨会"优秀论文奖,中国会计评论理事会"第十五届中国实证会计国际研讨会 CSMAR 优秀论文提名奖",上海外国语大学"校级教学成果奖"。

何亚南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郭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3月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在上海市计划委员会任职;历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国际业务总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投资银行总部兼集合理财中心总经理、机构理财总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曾任上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珠海永乐盛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杨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4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原保荐代表人。历任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上海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爱建证券投资银行部、经营管理总部总经理、董事长助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融资部、投资银行部工作,在装备组、投资推荐小组、新三板业务部和综合组任执行总经理;曾任上海灵鹤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大和证券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香港德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